

臺灣臺東地方法院 113 年 1 月份義務辯護律師支出報酬金額表

113 年 1 月 1 日至 1 月 31 日

一、偵查羈押審查程序

序號	案 號	核定金額	義務辯護律師
1	112 聲羈 77 號	4,000	葉仲原律師
2	112 聲羈 72 號	3,500	葉仲原律師
	共計：2 件	合計：7,500 元	

二、審理程序

序號	案 號	核定金額	義務辯護律師
1	112 訴 130 號	10,000	王丕衍律師
2	112 原易 77 號	15,000	葉仲原律師
3	112 原易 77 號	15,000	邱聰安律師
4	112 訴 64 號	22,000	王舒慧律師
5	112 軍原金訴 1 號	25,000	蘇銘暉律師
6	112 訴 118 號	22,000	蔡勝雄律師
7	112 原侵訴 25 號	25,000	黃絢良律師
8	112 原易 29 號、158 號	45,000	陳信伍律師
9	112 原金訴 47 號	22,000	葉仲原律師
10	111 原訴 54 號	28,000	黃絢良律師
11	111 訴 25 號	25,000	黃絢良律師
	共計：11 件	合計：254,000 元	